

股票代码：600423
债券代码：122133

股票简称：柳化股份
债券简称：11 柳化债

公告编号：2015-093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披露了《柳化股份关于股东股权司法划转的公告》（详见当天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因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柳化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广东中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广东中成”）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下简称“华润银行”）其他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依法扣划了柳化集团所持有的公司7,086,000股股票至华润银行的证券账户（扣划的股票现暂由华润银行保管）。2015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柳化股份关于股东股权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详见当天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2），由于柳化集团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2015）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1286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向华润银行证券账户所在的证券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海通证券”）发出协助执行通知，通知其自2015年12月18日起的30个交易日内变卖该7,086,000股股票。

2015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柳化集团转交的海通证券变卖公司股票的汇总对账单，2015年12月18日，海通证券东莞胜和路证券营业部根据法院协助执行通知，通过二级市场采用连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卖出公司股份共计7,086,000股，卖出均价为8.65元/股。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2日